

# 西藏自治区能源研究示范中心文件 上海新能源科技成果转化与产业促进中心文件

藏能中心〔2016〕35号

签发人：吉新刚 刘文波

---

## 关于举办西藏首届“阳光论坛”活动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在西藏自治区科技厅、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及西藏自治区财政厅的大力支持和共同指导下，由西藏自治区能源研究示范中心和上海新能源科技成果转化与产业促进中心主办，西藏太阳能学会、西藏新能源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和上海市太阳能学会承办，华东理工大学、天津大学、上海太阳能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和上海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等单位协办，首届“阳光论坛”将于2016年8月15至16日在西藏·拉萨举办，论坛主题为“阳光让西藏更美好”，论坛内容为新能源科技创新与产业发展。为整合全国各地优势资源，深化新能源科技体制改革，加强跨区域协同创新能力建设，促进西藏新能源科技事业的转变和创新，提升西藏新能源研究示范领域的技术支撑和自主创新能力，推动新能

源技术和产业的升级与发展，使新能源能够切实有效的支撑西藏经济社会环境的和谐有序发展，首届“阳光论坛”将深入学习领会 2016 年全国科技创新大会思想内涵，并以全面贯彻落实该会议精神为契机，面向全国邀请光伏领域、光热领域、建筑节能领域、新能源汽车领域、储能领域及新能源科技管理领域专家、学者及企业齐聚“日光城”，持续开展区内外新能源技术交流合作，共同探讨各自在新能源领域的研究成果，探索新形势下区域能源技术及产业最佳发展路径和合作新模式。

## 一、论坛内容

作为践行 2016 年全国科技创新大会精神的首届阳光论坛，本届论坛将采取交流学术思想、展示研究成果、整合优势资源和促进科技转变和创新等切实有力的措施，以提高自主创新能力为核心，以促进科技与经济社会发展紧密结合为重点，搭建区内外光伏领域、光热领域、建筑节能领域、新能源汽车领域、储能领域及新能源科技管理领域专家及学者的交流研讨平台，诚邀区内外各科研院所、各高校、各企事业单位及有关部门积极参与，围绕“阳光让西藏更美好”的主题撰写既适合西藏实际需要，又能反映国内外新能源领域新情况、新进展、新趋势的学术报告，交流探讨各自在新能源领域的学术、工程研究成果、高原能源环境技术合作研究的新思路、新能源相关政策和技术创新，探寻新能源技术合作研究之路，着力解决制约新能源科技创新的突出问题。

为了帮助年轻新能源科技工作者成长，激发他们钻研学术的兴趣，培养其科学研究工作的能力，同时也为了能够促进国内年轻新能源技术人员之间的学术交流和人才交流，本届论坛将于2016年8月16日举办“青年学术交流分论坛”。同时，本届论坛将设立“产业发展分论坛”，为新能源产业发展提供一个交流合作研讨的平台。

**二、论坛日期：**2016年8月15日至16日

**三、论坛地点：**西藏·拉萨

拉萨饭店雅鲁藏布江会议厅(拉萨市民族北路1号)

**四、论坛计划日程简介**

2016年8月13至14日(周六、周日)全天：报到注册；

2016年8月15日(周一)全天：签到、论坛开幕、邀请院士做主题报告、邀请专家做专题报告；

2016年8月16日(周二)全天：分论坛(产业发展论坛及青年学术交流论坛)及闭幕式。

**五、拟参会人员**

1. 相关领域院士；
2. 从事科技管理工作的政府相关部门管理者；
3. 近年来在区内外新能源领域具有影响力的专家、学者及企业代表；
4. 科技部高新司、上海市科委、西藏科技厅、西藏财政厅、西藏能源局、西藏住建厅、西藏工信厅、华东理工大学、天津大

学和西藏大学等代表；

5. 参加“青年学术交流分论坛”的国内年轻新能源技术人员；

6. 参加“产业发展分论坛”的新能源企业及有兴趣的组织或个人；

7. 西藏自治区能源研究示范中心及上海新能源科技成果转化与产业促进中心代表；

8. 上海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西藏太阳能学会、上海市太阳能学会、西藏新能源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和上海太阳能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等代表。

## **六、参与论坛要求**

1. 本次论坛参会代表名额仅有 50 名，额满为止。报名截止日期为 2016 年 7 月 25 日；

2. 本次论坛将免注册费及会议费，现场将免费提供会议资料及茶歇，但不包括可能产生的差旅食宿费用；

3. 本次论坛将负责邀请做专题报告的光伏领域、光热领域、建筑节能领域、新能源汽车领域、储能领域及新能源科技管理领域专家及学者的差旅、食宿费用，在分论坛做汇报的专家、学者及其他参会代表需要自行承担因参会而产生的一切费用；

4. 首届“阳光论坛”参会者请于 2016 年 7 月 25 日前将参会回执发送至会务组邮箱，逾期将无法保证住宿安排。（详见附件）

## **七、联系方式**

会务组邮箱：[tibetsunshine@126.com](mailto:tibetsunshine@126.com)

联系地址：西藏自治区拉萨市德吉北路 105 号

西藏自治区能源研究示范中心

邮 编：850001

联系人及方式：

吴 敏：18389004502 0891-6825770

李俊杰：13308914164 0891-6833661

王俊乐：18989998490 0891-6833661

## 八、参加论坛须知与注意事项

论坛举办的 8 月份正处于西藏旅游旺季，接待能力紧张，请代表们注意以下事项并及时回复：

1. 由于处于西藏旅游旺季，住宿紧张，需要会务组协助预订协议酒店的，在 7 月 25 日之前，回复参会回执单。（会务组拟协助预定酒店为拉萨饭店，预计论坛期间住宿标准间、单间约 700 元/天。由于西藏拉萨市海拔较高。如果愿意的话，可以考虑首日住宿---2 个人住 1 间标准间，以便相互照应；后续可以分开居住）。

2. 为使论坛顺利召开，请与会代表们尽快确定往返西藏的交通方式并订票（飞机票，火车票均较为紧张）。

3. 会务组在收到邮件后会及时回复，如果 7 天内未收到回复邮件，请务必电话联系或再次发送相关信息。

4. 本次论坛举办地点属于高原地区，紫外线辐射强，日夜温差较大，请各位代表自行准备合适的衣物，并建议带防晒霜和太

阳帽。

附件：1. 首届“阳光论坛”参会代表回执



2016年7月13日

---

西藏自治区能源研究示范中心办公室

2016年7月13日印发

(共印3份)